案號	臺灣臺南地方法院115年度執破字第1號
債務人姓名	黃和浚即黃輝龍
破產財團	現金新臺幣（下同）663,200元， 利息135元 共計663,335元。

次序	債權種類	性質	債權人	債權本金	債權利息				違約金	共計	分配比率	分配金額	不足額	備註
					期間	日數	利率	金額						
1	破產程序費用	優先	破產管理人（報酬）	60,000						60,000	100%	60,000	0	臺灣臺南地方法院115年度聲字第148號裁定。
2	破產程序費用	優先	破產管理人（代墊支出）	2,760						2,760	100%	2,760	0	登報費用。
3	程序費用	優先	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	41,107						41,107	100%	41,107	0	臺灣臺南地方法院113年度司執字第59139號債權憑證。
4	執行費	優先	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	9,207						9,207	100%	9,207	0	臺灣臺南地方法院113年度司執字第5556號債權憑證。
5	執行費	優先	創鉅有限合夥	2,947						2,947	100%	2,947	0	前次執行受償664元。
									合計	116,021				
6	一般債權	普通	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	3,500,000	112.09.30 115.03.25	907	年利4.36	379,201	65,681	3,944,882	6.2581%	246,874	3,698,008	臺灣臺南地方法院113年度司促字

			有限公司				%							第 4790 號支付命令。
7	一般債權	普通	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	2,575,308	112.10.30 115.03.25	877	年利 5.82 %	360,130	61,965	2,997,403	6.2581 %	187,580	2,809,823	臺灣臺南地方法院113年度司促字第 4790 號支付命令。
8	一般債權	普通	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	1,136,989	112.10.05 115.03.25	902	年利 4.13 %	115,998	20,069	1,273,056	6.2581 %	79,669	1,193,387	臺灣臺南地方法院113年度司執字第 5556 號債權憑證。
9	一般債權	普通	創鉅有限合夥	414,878	113.01.12 115.03.25	803	年利 16%	145,189	-	530,367	6.2581 %	33,191	491,176	臺灣臺南地方法院113年度司執字第 77747 號。
									6-9 合計	8,745,708	-	547,314		